

5 实地审核及调查

实地审核及调查科专责实地审核和调查工作，致力打击逃税和避税行为。如审核或调查结果发现有短报的情况，税务局会向纳税人征收补缴税款及罚款。

在2014-15年度，实地审核及调查科完成了1,803宗个案(包括避税个案)，合共征收约25亿元补缴税款及罚款(图29)。

图29 实地审核及调查科的成绩

	2011-12	2012-13	2013-14	2014-15
完成个案数目	1,804	1,802	1,802	1,803
所短报的入息及利润(百万元)	34,083.4	16,348.0	12,936.4	12,857.9
平均每个个案所短报的款额(百万元)	18.9	9.1	7.2	7.1
评定的补缴税款及罚款(百万元)	6,003.0	3,447.7	2,540.0	2,533.1
收得的补缴税款及罚款(百万元)	6,852.4	3,438.3	2,158.7	2,861.4

实地审核

在2014-15年度，实地审核及调查科共有17组实地审核人员。实地审核人员需要到业务场所实地视察和查阅纳税人的会计记录，以核实法团及法团以外业务所申报的利润及提交的资料是否正确。

审查避税

17组实地审核人员中，有两组专责审查避税个案。因应实际需要，其他调查及实地审核人员亦会参与审查避税个案的工作。在2014-15年度，实地审核及调查科完成审查217宗避税个案，合共征收约11.6亿元补缴税款及罚款(图30)。

图30 审查避税个案的成绩

	2011-12	2012-13	2013-14	2014-15
完成个案数目	226	207	219	217
所短报的入息及利润(百万元)	26,864.3	7,576.4	5,124.9	6,027.7
平均每个个案所短报的款额(百万元)	118.9	36.6	23.4	27.8
评定的补缴税款及罚款(百万元)	4,356.7	1,523.8	909.3	1,155.6



税务调查

在2014-15年度，实地审核及调查科共有5组调查人员。税务调查的工作是对涉嫌逃税的纳税人进行深入调查，并施行惩罚(包括就适当个案提出检控)，以打击逃税行为。

检控逃税

5组调查人员中，有1组专责调查并检控逃税个案。逃税是一项严重罪行，任何人士如果因逃税而被法庭定罪，最高可被判处3年监禁以及罚款。

在2014-15年度，税务局成功起诉7宗逃税个案，主要涉及纳税人虚报开支扣除 / 虚假申索免税额 / 漏报租金收入。在此7宗个案中，4宗的被告分别被判处入狱4星期至2个月，4宗个案均获缓刑。另外3宗的被告则各被判执行社会服务令160至240小时。个案中另加判罚款的最高金额为18万元，约相等于逃税金额的230%。

物业税查核

除了审核业务外，本局亦会查核物业拥有人所申报的租金收入是否正确。在2014-15年度，本局查核了161,860宗物业税个案(图31)。

图31 物业税查核的成绩

	2011-12	2012-13	2013-14	2014-15
完成个案数目	102,422	117,923	140,705	161,860
所短报的租金收入(百万元)	442.5	461.7	553.3	635.0
评定的补缴税款及罚款(百万元)	53.1	55.4	66.4	76.2

